

股东杭州友财钱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友财汇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翊芃友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盎泽太和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济南智新数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杭州友财钱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钱友")及绍兴友财汇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友财汇赢")通知,获悉杭州钱友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盎泽太和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盎泽基金")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025,000股、杭州钱友及友财汇赢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济南智新数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新数质")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100,000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4年8月12日,杭州钱友与盎泽基金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杭州钱友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盎泽基金转让20,0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01%。协议转让的每股价格为15元/股。

2024年8月23日,杭州钱友、友财汇赢与智新数质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杭州钱友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智新数质转让17,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27%;友财汇赢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智新数质转让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5%。协议转让的每股价格均为14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及2024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二、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协议转让均已于2024年9月27日办理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杭州钱友及其一致行动人友财汇赢、青岛翊芃友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翊芃友财")、北京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友财")的合计持股由57,053,103股减少至16,928,103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将由14.26%减少至4.23%,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盎泽基金及智新数质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三、其他事项说明

- 1、杭州钱友及友财汇赢的本次协议转让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不存在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
- 2、杭州钱友、友财汇赢、翊芃友财、北京友财、盎泽基金、智新数质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3、公司已于2024年8月14日及2024年8月2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及相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四、备查文件

- 1、《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盎泽基金);
- 2、《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智新数质)。

特此公告。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